

## 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广州发展连平大湖（一期 24MW）农业光伏项目

编号：GFLP-TZ-2016.12.02

致：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广州发展连平大湖（一期 24MW）农业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电站投运前需整改项目

内容：在电站投运前期，我单位对全场施工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排查，发现以下问题：

1. 资料部分：

- 1) 强制性条文记录有待完善；
- 2) 安全技术交底不够全面；
- 3) 及时出电气调试报告。

2. 土建部分：

- 1) 配电室需要打扫卫生；
- 2) 配电室内电缆通道一处积水需处理；
- 3) 室内沟道盖板安装不够平稳有响动，需调整。

3. 电气部分：

- 1) 保护屏后标识未完成、保护屏空开双标识未完成；
- 2) 电缆沟进端子箱处未封堵；

4. 线路部分

- 1) N5#接地引下线不顺直，不符合标准工艺要求。
- 2) N6#周边有部分垃圾，塔材表面有泥土；
- 3) N1#螺栓已生锈。

以上问题要求你部高度重视！并于 2016.12.05 日前书面回复我部！

以下空白

此

致！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

本表(含附件)一式 \_\_\_\_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建设单位(业主项目部)存 \_\_\_\_ 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\_\_\_\_ 份，